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113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
东大会、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南桑德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怀仁智昂环保工
程有限责任公司、蚌埠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鸡西德普环境资源有限公司、河南艾瑞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借
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并签署了相关担保协议，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为 35,700 万元。
2、公司前期为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湖北东
江环保有限公司、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蚌埠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扬州智
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辛集冀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瑞
安紫光水业有限公司、开封浦华紫光水业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鄂州浦华鄂
清水务有限公司、广水浦华皓源水务有限公司、监利浦华荆源水务有限公司、宜昌浦华长
江水务有限公司、枝江浦华润清水务有限公司、启迪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担
保已全部或部分解除，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 13,310.45 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338,07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9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一）2019 年 7 月，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
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

1 年期 2,6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最高额保证合同： （1）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 2,600 万元的债权本金，以及利息、违约金、
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
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蚌埠致洁的担保余额为 325.19 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
后，公司对蚌埠致洁的担保余额为 2,873.27 万元，蚌埠致洁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河南艾瑞的担保余额为

1、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桑德融
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融资租赁公司
”）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融资租赁”

租赁申请的售后回租租赁款于近日归还该笔租赁款中的本金 585.29 万元，公司目前为启迪
城服向华夏金融租赁申请的售后回租租赁款担保余额为 7,721.17 万元。
5、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就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在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
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
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850.43 万元。
2020 年 1 月及 2020 年 4 月，应收账款出让方长沙福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
租赁公司分别签署了两份《商业保理主协议》，且应收账款出让方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已
经或即将在该商业保理主协议项下签署多个单个保理协议。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城服的
申请，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同意就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
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
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分别为人民币
1,225.20 万元、1,640.37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启迪城服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启迪城服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
的保理合同于近期归还上述保理业务中的本金为 238.10 万元，公司目前为启迪城服向西门
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的保理业务担保余额 1,447.12 万元。
6、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蚌埠致洁
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 632.93 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
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325.19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
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
请的 632.93 万元 1 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1.92 万元，公司目前为蚌
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73.27 万元。
7、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
司扬州智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
1,367.07 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扬

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772.58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0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
请的 3 年期 10,000 万元融资租赁业务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83.33 万元，目前公司
为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业务担保余额为 8,333.34 万元。
11、2017 年 9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为公
司控股子公司瑞安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紫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瑞安市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瑞安市支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 30,000 万元贷款提
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瑞安紫光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
为 19,732.09 万元（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
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瑞安紫光向农业银行瑞安市支
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 30,000 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本金 300 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瑞安紫光
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19,
19,
向元。
ìÍaÃ `ià•‹Ü¿ñ�!5hDsÄ °
±S"ð1`	~)ÞìÍ4° °)ÐóöîÌÓ@< ÀCpw.ìÍÍt?>|îÌÑ`7 万元
为元
ÂìÍX2ìÍQîÌÑPn
司 ۂ໬쵘쵴 햀૮쳕退૮쳕耀ਮᔀ司Ⱦ *PîÌ×�*Šs *•„F\ *C#9`—àîÌ×*ŠBîÌ×%¬+cB',´O!nõ
‰NÍj &ÂìÍu îÌÖ%îÌ×�%§sÄ %îÌÑJ3ìÍi3Ã 3Ã
(Ä
3&Vž�KÜ¿ñ�y“W&#<@
*ŽJ…aÈ�œ
(‰BÈP)Û„� *€“R•dàD}ìÍP*€

目前为包头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4,500 万元。
14、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鄂州浦华
鄂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鄂州鄂清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
“交通银行宜昌分行
”） 申请的自 2019 年 5 月 30 日至 2028 年 5 月 2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
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6,000 万元。公司本次为鄂州鄂清向交通
银行宜昌分行ခ㍅❔牞ؘ؈部࠴ų쥀䞸ߚ，公司Ѭ 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鄂清鄂州
款担保余额为一着 <´BÃÿ7
,
 j Ó Á¸[8Ä'†X0Ósp†á°FÐQ÷€nÂÁ°F
SX', E€°a8NOa(·
,€cÈp
,€<` <P0à 怑솠Ⰷ鰊⠀鵐Ⴁ鷃洐公司赚稊慘⼀恄뉣棵繘ⵠ 鄂ᐄ獒䍐向交通银行宜昌分行 ခ㍎60004 一着㔀4清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ݴ。一着,�¤B>|+cB',°Ú¡7H
~Cg!nõ
‰NÍj 一着<´*
,
 j

17、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宜昌浦华长江
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江水务
”）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以下简称
“农业
发展银行宜昌分行
”

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9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
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2、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
请借款而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四、备查文件
1、本公告所述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保证合同》；
2、本公告所述子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